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 審查執行會臺北分會 106 年籌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5 年 12 月 1 日（星期四）下午 12：30

地點：台北市醫師公會 7 樓會議室(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二段 74 號 7 樓)

出席人員：彭瑞鵬、劉家正、蔡有成、張孟源、王三郎、施肇榮、廖士傑、李志宏、詹前俊、李世澤、蔣世中、林應然、張朝凱、周賢章、黃國欽、周正成、康明哲、周慶明、鄭俊堂、張甫行、周天給、林宗熙、許惠春、吳梅壽、楊永定、李秀娟、吳遵慶、陳朝亮、鄭進仁、陳建良、陳炳榮、林華貞、鄭忠政、詹增基、蔣友良、黃振國、李偉華（林育正代）、王維昌、李光雄、林旺枝

列席人員：王惠怡

會務人員：何怡璇、黃琴茹

請假人員：石賢彥、王建人、周裕清、張嘉訓、顏鴻順、謝坤川、趙堅、張必正、林朝枝、鄭永豐、陳霖松、孫三源、賴明隆（王俊傑代）、張志華、陳嘉卉、黃宗炎、劉兆輝

主席：周慶明（經推舉）

紀錄：黃琴茹

壹、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請推選本次會議主席案。

決議：由 106 年主任委員周慶明主持，全體委員無異議通過。

第二案

案由：請研討推派 106 年臺北分會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及各組組長案。

決議：

主任委員：周慶明

副主任委員：劉家正、黃振國、王維昌、黃宗炎、張志華

審查組：

組長：張孟源

副組長：詹前俊

品質資訊組：

組長：鄭俊堂

副組長：陳建良

法規會務組：

組長：陳炳榮

副組長：張甫行

第三案

案由：請研討 56 名委員 106 年分組意願案。

決議：

原則：台北市、新北市委員選擇 1 組，基隆市、宜蘭縣、金門縣、連江縣委員可跨組，跨組委員不受各組委員人數限制。

審查組

組長：張孟源

副組長：詹前俊

組員：蔡有成、王三郎、廖士傑、李世澤、張朝凱、王建人、周正成、許惠春、吳梅壽、鄭永豐、李秀娟、吳遵慶、陳朝亮、鄭忠政、

詹增基、賴明隆、李偉華、李光雄、林旺枝、劉兆輝、陳嘉卉
跨組委員：賴明隆、李偉華、李光雄、林旺枝、劉兆輝、陳嘉卉

品質資訊組

組長：鄭俊堂

副組長：陳建良

組員：張嘉訓、顏鴻順、謝坤川、周天給、林宗熙、趙堅、張必正、
楊永定、鄭進仁、林應然、蔣世中、周賢章、黃國欽、康明哲、
周裕清

跨組委員：李偉華、林旺枝、劉兆輝

法規會務組

組長：陳炳榮

副組長：張甫行

組員：林朝枝、陳霖松、林華貞、孫三源、蔣友良、施肇榮、石賢彥、
李志宏

跨組委員：賴明隆、李光雄、陳嘉卉

第四案

案由：請研討臺北分會推派 106 年全聯會執行會委員 11 名案。

決議：

縣市醫師公會	委員人數	委員
台北市	3	劉家正、蔡有成、張孟源
新北市	4	張嘉訓、顏鴻順、謝坤川、鄭俊堂
基隆市	1	李偉華
宜蘭縣	1	王維昌

縣市醫師公會	委員人數	委員
金門縣	1	黃宗炎
連江縣	1	張志華

第五案

案由：請研討臺北分會推派 106 年台北分區共管會議委員案。

決議：

縣市醫師公會	委員人數	委員
台北市	8	劉家正、張孟源、王三郎、石賢彥、詹前俊、張朝凱、施肇榮、林應然
新北市	8	周慶明、鄭俊堂、林華貞、謝坤川、張甫行、陳建良、吳梅壽、趙 堅
基隆市	3	黃振國、李偉華、賴明隆
宜蘭縣	2	王維昌、李光雄
金門縣	1	黃宗炎
連江縣	1	張志華

第六案

案由：建請確認西醫基層臺北分會行政辦公室地點乙案。

決議：以健保署台北區業務組健保大樓辦公室為固定地點。

貳、散會：下午一點四十五